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江西水泥

公告编号：2013-11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向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部分生产用土地、办公楼，按照公允价值和出租方签订三年期租赁合同；就公司在水泥及商品混凝土设计、监理、热工检测、桩基检测等方面的需要，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托管的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合作，签订预计全年合作业务总额不超过450万元框架协议，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负责按照公允价值签订项目合作协议。预计两项交易全年不超过740万元，占公司近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0.23%，该议案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议案审议时关联董事刘明寿、顾鸣芳、胡显坤、周彦、白岗、江尚文履行了回避制度。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本次和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日常关联交易属于首次披露，具体内容如下表：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合同签订金额 或预计金额 (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288.1149	288.1149	100%
	小计	288.1149	288.1149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450	0	
	小计	450	0	
合计		738.1149	288.1149	

（三）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2013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发生了房屋及土地租赁业务，但尚未支付租金；与关联人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尚未发生实质性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刘明寿、注册资本：叁亿圆整、主营业务：塑料制品、人造水晶、水泥技术咨询；餐饮、住宿、汽车运输、修理、零配件零售、物业管理等、住所：江西省万年县城东郊。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说明具体的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二）规定的：直接或者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 履约能力分析。本次交易公司是承租方，关联方为出租方，出租物为公司正在使用的土地和房屋，除去不可抗力影响因素，不存在履约风险。

（二）关联人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

1. 基本情况。法定代表人：杜激流、注册资本：贰仟零陆拾万圆整、主营业务：工程科学技术研究、建筑技术服务，建材工厂级民用建筑工程设计，建材产品质量检测等、住所：南昌市何坊西路 355 号、公司类型：国有事业单位。

2.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该关联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二）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制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3. 履约能力分析。建材设计院是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格：具有为公司提供建筑工程设计、科研分析等技术服务。其专业团队稳定，不存在履约风险。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 土地及房屋租赁：公司向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租赁部分生产用土地，租赁面积 514,924.5 平方米，租赁价格 278.1149 万元；办公楼的租赁面积 2,420.93 平方米，租赁价格 10 万元。公司和出租方拟签订三年期租赁合同。土地和房屋租赁租金按照合同在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五日向甲方支付一年的租金。

2) 工程设计及监理服务：就公司在水泥及商品混凝土设计、监理、热工检测、桩基检测等方面的需要，拟和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托管的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合作，签订预计全年合作业务总额不超过 450 万元框架协议，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根据具体业务另订合同明确，价格按照公允价值确定。

2. 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签署上述关联交易协议。合同效力追溯到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合同期限不超过三年，自二〇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公司万年厂生产正在使用的部分土地和万年厂行政办公楼的所有权归属于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为保证万年厂正常的生产经营工作，董事会同意向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继续租赁该部分房屋和土地，按照公允价值商定年租金，不会造成公司对本交易的依赖。

江西省建筑材料工业科学研究设计院是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建材集团公司托管的事业单位，具有住建部颁发的“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乙级”资格：具有为公司提供建筑工程设计、科研分析等技术服务。与之签订服务合同，有利于公司相关工程项目的推进，取到资源共享的效果。

上述关联交易年交易总额占公司经审计净资产0.23%，不会造成公司的依赖性，也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对于相关工程项目的设计和监理公司可以实施向第三方招标的完成。

五、独立董事及中介机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了上述交易事项，并且发表了“同意”意见。

六、备查文件

1. 董事会决议；
2.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该交易的书面文件、独立董事意见；
3. 日常关联交易的协议书或意向书；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